

证券代码：430582

证券简称：华菱西厨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华菱西厨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7日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7日以通讯或当面送达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正华先生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报告》及《2025年度报告摘要》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6）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7）。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完毕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确认并同意对外报出上述审计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公司已委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08）。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工作已完成并编制《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6 年经营发展规划确定的各项经营目标，公司组织财务部等有关部门人员编制《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财务的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结合现阶段实际情况，公司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海乐、席彦群、孙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经营建设资金需要，公司（含子公司）2026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适用期限为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各金融机构贷款条件、利率水平，决定申请的信贷品种、金额、期限及融资方式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同时上述银行授信或需公司提供土地、厂房或设备等资产作为抵押质押担保，或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等提供无偿担保。最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担保方式、担保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及子公司不为担保人提供反担保，公司不产生任何担保相关费用。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预计的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开展相关交易，新签、续签相关协议；适用期限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许正华、陈正香、陈正晗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海乐、席彦群、孙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资金利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 2026 年度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中低、低风险型投资理财产品，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持有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海乐、席彦群、孙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目前公司出口业务占比较高，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规避业务风险，增加公司收益，使公司保持相对稳定的利润水平，并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计划在恰当的时机与相关银行开展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拟开展金额不超过 6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经营密切相关，授权

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详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海乐、席彦群、孙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详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海乐、席彦群、孙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1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中雪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合肥中雪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担保（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包括但不限于在下列情形下使用：向金融/类金融机构申请和使用综合授信额度、办理融资业务及对外发包等项目建设需要开具工程付款保函等。

公司向合肥中雪提供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相关议案经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便利相关事宜操作，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本次担保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总额度内予以确认实际担保金额、期限、担保方式及签署担保相关文件等。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 2026 年向全资子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海乐、席彦群、孙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临近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16.1 提名许正华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三年。许正华先生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16.2 提名陈正香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三年。陈正香女士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16.3 提名陈正晗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三年。陈正晗先生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股东会选举产生的独立董事以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16.1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2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3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海乐、席彦群、孙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临近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17.1 提名马海乐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三年。马海乐先生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

17.2 提名席彦群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席彦群先生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

17.3 提名孙建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孙建先生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

上述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独立董事以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17.1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2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3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海乐、席彦群、孙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信息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公司相关差错更正事项进行鉴证，并出具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说明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6-022)及《关于前期差错更正后的 2023 年、2024 年财务报表及附注》(公告编号：2026-02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海乐、席彦群、孙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对全资子公司借款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合肥中雪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中雪”）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满足合肥中雪新项目建设及经营业务资金周转需求，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其提供借款，拟将借款额度由 3,000 万增加至 6,000 万，该额度内借款为无息借款，借款期限 3 年，在上述借款期限、借款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子公司根据资金情况可一次性归还，也可分批次归还，利率仍为无息方式。

本次向合肥中雪提供展期还款是为了实现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所需，保障子公司流动资金需求，确保子公司持续稳定且向好经营，稳步发展，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和长期盈利能力。合肥中雪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控制力，能够对其资金使用进行有效监控，资金回收风险可控。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安徽华菱西厨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